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8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为拓宽融资渠道、满足资金需求、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经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及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逐项自查，认为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规定，且不存在《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项目承接负面清单指引》规定的情形。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债券发行的票面金额和发行规模

本次债券面值为 100 元，平价发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具体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士在上述范围内根据相关规定、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二）本次债券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

本次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利率形式、具体的债券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士与承销机构根据市场情况询价协商确定。

（三）本次债券期限、还本付息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

本次债券期限不超过 5 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相关规定、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四）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本次拟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在完成必要的发行手续后，既可以采取一次发行，也可以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具体发行期数及各期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相关规定、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且发行对象合计不超过 200 名。

（五）担保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是否采用担保及具体担保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士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六）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补充流动资金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经营活动。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公司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确定。

（七）公司资信情况及偿债保障措施

公司最近三年资信情况良好。在偿债保障措施方面，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情况时，将至少采取如下保障措施：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八）本次的承销方式、上市安排和决议有效期

本次债券由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本次债券发行后，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挂牌转让。发行完成后，在满足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将申请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经监管部门批准 / 核准，在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公司亦可申请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于其他交易场所上市交易。

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

三、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

根据公司本次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安排，为合法、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公司债券的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本次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全部事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一）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拟定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条款和其他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规模、发行价格、债券期限、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发行时间、是否分期发行、发行期数及各期发行规模、是否设置回售条款、利率调整条款和赎回条款等含权条款及设置的具体内容、担保事项、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转让方式及决定募集资金具体使用、偿债保障安排等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二）决定并聘请参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中介机构；

（三）选择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四）签署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合同、协议和文件，并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对申报文件进行相应补充或调整；

（五）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申报及转让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及转让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 / 协议、合约（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各种公告及其他法律文件等）和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进行适当的信息披露；

（六）根据公司财务状况，决定募集资金用途及具体金额等；

（七）如监管部门对发行公司债券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之外，授权董事会依据监管部门新的政策规定和意见或新的市场条件对本次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八）在市场环境或政策法规发生重大变化时，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开展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工作；

（九）办理与本次发行及挂牌转让有关的其他事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由董事会另行授权经办人员具体处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事务。上述获授权人士有权且应当根据股东大会决议确定的授权范围以及董事会的授权，代表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过程中处理与本次发行、挂牌转让等有关的事宜。

本次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有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公司债券相关议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履行的内部审批程序

本次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符合现行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各项条件和要求，具备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资格。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方案合理，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长远发展规划，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同意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发展利益，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满足公司资金需求、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6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2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和短信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0 人，实到董事 10 人。会议由董事长袁志敏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15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经出席会议董事审议并表决，一致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经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及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逐项自查，认为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规定，且不存在《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项目承接负面清单指引》规定的情形。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为拓宽融资渠道、满足资金需求、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具体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士在上述范围内根据相关规定、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明确表示同意。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本次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安排，为合法、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公司债券的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本次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全部事宜。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增强资金管理的灵活性，优化公司的融资结构，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短期融资券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明确表示同意。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公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等具体事宜，请见公司另行发出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7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2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和短信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 5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南飚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2015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经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及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逐项自查，认为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规定，且不存在《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项目承接负面清单指引》规定的情形。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为拓宽融资渠道、满足资金需求、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增强资金管理的灵活性，优化公司的融资结构，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短期融资券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9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增强资金管理的灵活性，优化公司的融资结构，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短期融资券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发行方案主要条款

1、注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

2、发行期限：根据市场环境和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分期择机发行，每期发行期限不超过一年（含一年）。

3、发行利率：根据各期发行时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市场状况，以簿记建档的结果最终确定。

4、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投资者除外）。

5、承销方式：由承销机构以余额包销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6、募集资金用途：主要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偿还金融机构借款或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用途。

二、本次发行授权事项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发行工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全权决定与具体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确定本次发行的具体金额、期限、利率、发行期数、承销方式及发行时机等具体发行方案；

2、聘请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副承销商及其他中介机构；

3、在上述授权范围内，负责修订、签署和申报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法律文件，并办理短期融资券的相关申报、注册手续；

4、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办理与本次短期融资券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6、上述授权在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上述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后方可实施，最终方案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为准。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0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3 月 6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3 月 6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丰路 33 号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大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3 月 6 日

至 2020 年 3 月 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2.01	票面金额和发行规模	√
2.02	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
2.03	债券期限、还本付息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	√
2.04	发行方式	√
2.05	发行对象	√
2.06	担保情况	√
2.07	募集资金用途	√
2.08	公司资信情况及偿债保障措施	√
2.09	承销方式及上市安排	√
2.10	决议有效期	√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4	关于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均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143	金发科技	2020/2/2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及出席人员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有效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融资融券交易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公司的股东名册。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的投票权，可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的名义为投资者行使；

4、根据《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沪港通试点办法》、《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参与沪股通上市公司网络投票实施指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沪股通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由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公司的股东名册。投资者参与沪股通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的投票权，可由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名义为投资者行使；

5、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他人出席会议，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但出席会议时需出示上述文件原件及复印件方为有效。

(二)登记地点及登记资料送达地点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丰路 33 号 邮编：510663

(三)登记时间

2020 年 3 月 5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4:00-17:00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二)联系电话：020—66818881 邮箱：ir@kingfa.com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2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3 月 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01	票面金额和发行规模			
2.02	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2.03	债券期限、还本付息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			
2.04	发行方式			
2.05	发行对象			
2.06	担保情况			
2.07	募集资金用途			
2.08	公司资信情况及偿债保障措施			
2.09	承销方式及上市安排			
2.10	决议有效期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4	关于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390 证券简称：通达电气 公告编号：2020-008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产品提供机构：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银行”）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 1,000.00 万元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广州银行公司红棉理财 -46 天广银稳富人民币理财产品

现金管理期限：46 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或银行存款类产品。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为了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公司对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现金管理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产品提供机构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广州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公司红棉理财 -46 天广银稳富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00	3.30%	4.1589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46 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	/	否

（四）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投资产品；

2. 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财务部门将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 公司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公司红棉理财 -46 天广银稳富人民币理财产品

起息日：2020 年 2 月 21 日

支付方式：货币支付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收取托管费、投资管理费等费用。托管费费率（年化）为 0.01%，投资管理费为如产品到期实际年化收益率超过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的部分。

清算交收规则：到期后 2 个工作日内支取本金及收益

流动性安排：不可提前支取

申购日期：2020 年 2 月 19 日

（二）现金管理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具体资金投向为银行理财资金池。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广州银行开发保本型、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理财产品，理财期限较短，风险等级较低，符合公司资金管理需求，该等理财业务的主要风险为市场风险、政策风险。

投资理财产品期间公司财务部门将建立台账并与广州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公司审计部将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现金管理产品提供机构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提供机构为广州银行，该银行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96 年 9 月 11 日	黄子励	1,177,571.7082	外汇交易服务；保险兼业代理；个人本外币兑换；本外币兑换；货币银行服务	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南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广州金骏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	否

上述理财产品提供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广州银行总资产为 5,136.20 亿元，净资产为 377.61 亿元，收入总额为 109.35 亿元；2018 年度广州银行实现净利润 37.69 亿元。

公司及董事会已对本次现金管理受托方进行了必要的调查，未发现存在损害本次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本金安全的不利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126,260.34	113,682.73
负债总额	49,895.39	27,096.52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6,242.66	86,478.48
项目	2018 年度	2019 年 1-9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95.70	7,691.06

注：2019 年 9 月 30 日、2019 年 1-9 月财务数据为未经审计数。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 1,000.00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 9 月 30 日货币资金的 6.78%。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等相关规定，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确认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评估，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收到的对价与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虽风险相对较低，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产品可能受到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等风险的影响而使收益发生波动，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2 月 19 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7,300.00	7,300.00	25.90	-
2	银行理财产品	7,300.00	-	-	7,300.00
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	-	1,000.00
合计		15,600.00	7,300.00	25.90	8,3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8,3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10.89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0.1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8,3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700.00
总理财额度					10,000.00

注：上表中最近一年净资产指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指 2018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特此公告。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390 证券简称：通达电气 公告编号：2020-007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7.45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12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一、本次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0 年 2 月 5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000.00 元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共赢利率结构 32175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2 月 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及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收回本金人民币 20,000,000.00 元，取得收益人民币 19,945.21 元，实现预期收益。

二、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2 月 19 日，已结息协定存款累计收益额约为 57.21 万元。

截至 2020 年 2 月 19 日，公司除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外，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68,600.00	25,900.00	105.78	42,700.00
2	银行理财产品	26,600.00	2,000.00	1.99	24,600.00
合计		95,200.00	27,900.00	107.77	67,3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69,3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90.89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0.6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7,3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7,200.00
总理财额度					74,500.00

注：上表中最近一年净资产指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指 2018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特此公告。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20 日